司法院召集審、檢、辯、相關團體會商
檢討刑訴新制實施後電腦螢幕開啓事宜

【本刊臺北訊】司法院為檢討刑事訴訟新制實施後所採取刑事法庭電腦螢幕開啓作法，二月二十七日召集院、檢代表及律師公會全聯會、臺北律師公會及民間司改會等代表開會研商，由副秘書長主持。

主席首先報告電腦螢幕開啓事宜，固先後經過多次討論、研商，惟近來法庭已全數採用數位錄音，其可靠性及方便性已不可同日而語，而且書記官經過多年鍥而不捨努力，及電子筆錄製作相關軟硬體設備大幅改進，筆錄製作有長足進步，再者，審、檢、辯已累積甚多交互詰問實務操作經驗，討論電腦螢幕開啓事宜，或已有不同於以往之基礎，故司法院再次召開會議，請與會代表討論以下議題：㈠開庭時電腦螢幕是否開啓供覽視筆錄內容？1.準備期日是否開啓？審判期日是否開啓？2.公訴人、辯護人（或代理人）、訴訟關係人（含自訴人、被告、告訴人、證人及鑑定人）應訊席前之電腦螢幕應全面或僅部分開啓？㈡開庭時，開啓電腦螢幕供覽視筆錄，應如何避免或處理下列問題：1.法庭活動之進行因而延滯，致增加開庭時間，造成審判效率低落。2.影響交互詰問進行之順暢，問答雙方因而得以趁隙思考，致陳述內容失眞，違背交互詰問制度設計之本旨。3.庭訊進行中，陳述人對尚未製作完成之筆錄，頻頻要求依其已意更正，滋生無謂之爭執等。

與會代表發言多數主張電腦螢幕應全面開啓，即不論準備程序抑或審理期日，不論公訴人、辯護人或訴訟關係人席位前之電腦螢幕於開庭時均予以開啓，供覽視筆錄內容，其理由大致為現時法庭筆錄並非有聞必錄，而僅擇要記載，去蕪存菁之結果，難免有時失去原意，為確保筆錄內容之正確性，以免影響當事人權益，且盡量避免陳述人事後就重要庭訊內容再加爭執，查證不易，滋生無謂困擾及勞費，讓陳述人於開庭時能夠即時覽視電腦螢幕，確信其內容，最為省時、省力且有效果。儘管陳述人若於庭訊中未能由電腦螢幕覽視筆錄內容，事後仍能依法就筆錄內容請求增、刪、變更，然究屬事倍功半，爭議難了。而造成開庭時間增加，交互詰問進行不夠順暢諸般問題之原因甚多，不能完全歸咎於開啓電腦螢幕。目前開庭時間雖嫌冗長，開庭過程亦不夠順暢，惟為求釐清眞相，保障當事人權益，因此所生勞費，仍在各方可容忍之程度內，不必因此採取不開啓電腦螢幕作法。又個案情節殊異，參之兩難抉擇，司法院將於會後彙整與會者意見，審愼考量，決定最能為各方接受之具體作法，俾供依循。（樑）

陳石獅庭長獲頒二等司法獎章

【本刊臺北訊】司法院日前核定頒給最高行政法院法官兼庭長陳石獅二等司法獎章。陳庭長司法官訓練所第四期結業，歷任一審檢察官、推事、庭長及二審推事。民國七十六年三月調行政法院評事，八十六年四月兼庭長，八十九年七月一日行政法院改制為最高行政法院，改派法官兼庭長。陳庭長平素端謹自持，任事勤愼，辦案成績優良，於九十三年二月十三日滿七十歲前自願退休，服務司法工作四十三年，為法界資深績優人員。（陳庭長榮退相關新聞，見本刊二月十九日第四版）

臺中高等行政法院安全防爆講習

【本刊臺中訊】臺中高等行政法院為維護機關安全，提升同仁防爆應變能力，日前舉辦安全維護防爆講習，邀請刑事警察局臺中防爆小組組長謝宗順到院授課並實地演練，過程精彩逼眞。

課程內容包括一般爆物的認識、判斷與防處、信件、郵包炸彈之辨識與防範等，並將組裝完成之水銀式、電子碼錶式、手機遙控式、玩偶型等具精美包裝的小型爆裂物，於課堂上當場引爆，同仁深切感受到爆裂物的威力及可能造成的傷害。處理不明爆裂物最重要的觀念，就是不能擅自猜測或判斷，應謹愼因應處理，唯有在最後爆破時，才能確定。任何人若企圖以觸動、搖動等方式加以判斷，就形同點火判斷瓦斯是否漏氣一樣，極為危險與不智。授課結束，由膽識過人的法警同仁穿上重逾三十公斤的防爆衣，以機器手臂操作，當場引爆威力強大的炸彈一枚，滿地碎片及爆破聲驚動全院同仁，令人怵目驚心。

危機可以化解，意外可以防範，多一分防制就少一分損失，唯有隨時提高警覺，才能化險為夷。三個小時的講習，讓同仁體驗深刻，獲益匪淺。（燊）

士林地院～親子互動重建信任

【本刊士林訊】士林地院與北市社會局、白浪基金會，舉辦「讓我們更靠近」親子營系列活動。目的在結合靜態團體諮商與動態的戶外體驗，讓家長與孩子在團體中相互學習成長及重建信任關係。

整個活動分五階段實施，首先諮商老師帶領父母子進行親子成長團體，重新正視互依的關係和彼此的重要性。

第四階段由知名的青少年心理與生活輔導專家林口體育學院謝智謀教授帶領，經由較結構化的教育探索活動設計，進而改善面對問題或意見相左時的互動技巧。

經由前幾次活動的互動與學習後，最後再次進行親子諸商團體，使家長與孩子在愛裡無懼怕，親子關係更靠近。

活動後，有的少年從輟學中已陸續規劃未來復學計劃或從事技職訓練，有的從不穩定的工作中更加認識自我。參與的父母獲益良多，不再感覺孤單與無助並能與孩子進行更良性互動。（華）

臺中地院～魔術變變變少年活動

【本刊臺中訊】臺中地院為倡導受保護管束少年正當休閒活動，並藉由奇幻魔術之學習，增進少年之人際關係，加強其自信心，日前假該院少年教室辦理「魔術變變變」活動。共邀請四十名少年參加學習各項有趣的魔術表演技巧。

此次活動邀請到明新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李國嘉教授及陳子安魔術師全程指導，教授各種近距離魔術、舞臺魔術、即席魔術、Party魔術等理論與表演技法。活動最後邀請參與少年，實際演練技巧，表現優異者頒發獎品鼓勵。（以）

臺灣高等法院民事庭大廈啓用典禮

【本刊臺北訊】臺高院民事庭大廈於三月一日上午十一時舉行落成啓用典禮，司法院翁院長、城副院長、最高法院吳院長及律師公會全聯會陳傳岳理事長蒞臨剪綵，到場觀禮致賀者有各界首長等貴賓百餘人。

翁院長致詞表示，大廈外觀莊嚴雄偉、氣度非凡，辦公室及洽公環境寬敞舒適、設備齊全，為同仁及民衆提供溫暖而有人性的空間，更因有貼心規劃的證人、鑑定人休息室、當事人休息區、聯合服務中心、律師休息室、哺乳室、餐廳及郵局等設施，可提供高品質、高效率的服務，相信這對人權保障的落實、司法效率及裁判品質的提升，有很大助益。翁院長並期盼新廈的落成，能為司法帶來一股新氣象，最後他特於二月二十四日邀請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參觀。該基金會對此十分重視，指派詹文凱律師、李淑惠執行秘書等人前來，由臺高院徐昌錦書記官長及各科室主管陪同導覽解說。

基金會對於臺高院重視民意，於啓用前給予參觀之機會深表感謝，就新大樓之各項設施表示滿意，另針對一些細微部分，例如：郵局、意見箱、自動販賣機之設置、電話卡之販售及改用懸掛式吊牌標示服務項目等，提供諸多建議，作為改善之參考。

為使便民措施達到盡善盡美，對於該會之建議，臺高院已在正式啓用前逐一加以改進，期使來院洽公之民衆能夠眞正感受「司法為民」親切的服務。（花）

【又訊】臺高院為使新建民事庭大廈內部各項設施眞正符合便民、禮民服務之要求，特於二月二十四日邀請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參觀。該基金會對此十分重視，指派詹文凱律師、李淑惠執行秘書等人前來，由臺高院徐昌錦書記官長及各科室主管陪同導覽解說。

基金會對於臺高院重視民意，於啓用前給予參觀之機會深表感謝，就新大樓之各項設施表示滿意，另針對一些細微部分，例如：郵局、意見箱、自動販賣機之設置、電話卡之販售及改用懸掛式吊牌標示服務項目等，提供諸多建議，作為改善之參考。

為使便民措施達到盡善盡美，對於該會之建議，臺高院已在正式啓用前逐一加以改進，期使來院洽公之民衆能夠眞正感受「司法為民」親切的服務。（花）

商務法律

併購、擴充、金控、股東權益……與公司經營相關的策略、勞資法律問題，在《經營攻守策略法律用書》裏一一解答

1.公司併購法律實戰守則　二二〇元
7.企業的擴充與多角化經營策略　三六〇元
七冊共價二、〇一〇元，特價一、六〇〇元，再贈《公司法與你》一書。
特別推薦：・勞動基準法解釋令彙編　五五〇元

醫護法規

曾育裕 著　電腦編號1U46　定價500元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電話：27055066　傳眞：27066100

・本書主要針對醫護人員切身法律問題加以介紹分析。全書共分七章，從生死的法律觀、安樂死、自然死、安寧緩和醫療等問題等。全書除學理的論述外，亦側重相關實務運作、判決的兼顧，故引用不少實務案例，以方便讀者參照法規範為函之詳析，尤其，蒐引醫護倫

大法網

易操作　好管理　高效率　真服務

訴訟書狀管理系統

資料調閱不易？排版費時費力？
大法網解決您的問題
上網查詢判例、判決結果，表格Ａ４化，
文件處理操作簡單，客戶資料管理容易
不需冗長的教育訓練課程、不需背誦陌生指令
針對您的需求，立集資訊推出三套專用版
【訴訟書狀版】【專業版】【存證信函版】

立集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721-9601
網址：www.aisc.com.tw

大律師

個案管理系統
※原義法軟體權限備份保全

人事管理　客戶管理
案件文件管理
帳務法顧管理
行程保全管理
◎◎◎◎◎
◎業級版36000
◎易函版26000
◎專普簡存版22000
訴訟格式資料庫
法院例稿範本
輔導心資訊
北(02)2362-6070
中(04)2372-6393

台大名譽教授 曾陳明汝博士 新版著作

一、商標法原理
二〇〇四年一月修訂再版，定價五八〇元。
二、兩岸暨歐美專利法
二〇〇四年二月修訂再版，定價五二〇元。
三、國際私法原理(上集)—總論篇
二〇〇三年六月改訂七版，定價四〇〇元。
四、國際私法原理(續集)—各論篇
二〇〇三年六月改訂再版，定價四〇〇元。
總經銷：學林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電話：(02) 2314-1078
E-mail:law@sharing.com.tw
傳眞：(02) 2331-9972

律師事務所誠徵

法務一名：法律系畢、無經驗可、環境佳、待優、男女不拘。
意洽：桃園市中山路八一〇號四樓（近法院）
電話：(〇三) 三七〇五二五九

律師事務所 禮聘

一、執業律師：二名，配合度佳，男女不拘。環境好，待優，福利全。
二、實習律師：一名，備壓、照、高考及格名次，待優。
三、律師助理：數名，具經驗者佳，待優，備宿舍。
意者洽：桃園縣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三〇號七樓
電話：〇三—四九二七三五七、四九二九五五一